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zhou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1551)  
(優先股股份代碼：4618)

**澄清公告**  
**非執行董事辭任**

茲提述本行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行非執行董事邵建明先生辭任本行非執行董事。除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董事會宣佈邵建明先生因個人原因自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起辭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職務。

董事會謹此澄清及補充，邵建明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以便投放更多時間處理其個人事務，專注發展個人業務。

除上述披露者外，董事會確認該公告的所有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易雪飛

中國廣州，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位執行董事易雪飛先生；五位非執行董事李舫金先生、蘇志剛先生、張永明先生、劉國杰先生及朱克林先生；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少波先生、劉恒先生、宋光輝先生、鄭建彪先生及容顯文先生。

\*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的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未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